

便民提示

“社银直联”加速度!这11项社保业务银行就能办

小明最近需要一份纸质的社保缴费证明,线上随时可以开具固然方便,但有时候还是需要纸质版材料,他除了找打印店把电子版的打印出来,还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吗?

据了解,最近,上海市社保中心致力于打造“家门口、企业旁、园区里、校园内”的优质社保服务圈,充分利用金融机构点多面广的优势,携手搭建“社保+银行”服务平台,为广大市民群众提供由点及面的全方位线下经办服务,实现社保“多点可查”“就近可办”。

目前,上海市社保中心与全市13家银行达成合作,在全市2081个银行网点设置“民申社”社银直联智能服务专区,截至目前为广大市民提供以下11项查询打印和办理事项服务:

- 1.参加个人城镇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2.个人享受城镇基本养老金情况

- 3.上年度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城镇职保)
- 4.养老金领取证电子证照申请(城镇职保)
- 5.城乡居保缴费情况
- 6.享受城乡居保养老金情况
- 7.上年度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城乡居保)
- 8.养老金领取证电子证照申请(城乡居保)
- 9.业务审核办结情况(城乡居保)
- 10.养老金卡(折)调整
- 11.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

这11项业务不仅覆盖了像小明这样的在职员工,就连退休职工的养老金享受情况也能查询,家里老人办事也比以前方便许多,选择就近银行网点办理即可。上海市社保中心旨在打造“家门口的社保”,让居民就近解决一般社保业务,让群众获得更便捷、更暖心、更优质的社保服务。(“上海社保”微信公众号)



便民速递

长宁：“政校企”三方融合 赋能“园门口”驿站



“赵老师这次真的帮了大忙,他不是泛泛而谈,而是像医生做CT一样,把我的企业从头到脚‘扫描’了一遍。他一下子揪出了项目的‘致命伤’——用户画像臆想,结合当前形式,帮助我梳理拓宽销售思路。”来自东华大学服装与艺术设计学院2023届毕业生邓同学表示,在与专家交流后,将重新梳理商业模式进行转型。

为进一步提升区域创业服务能级,深化“政校企”合作,充分激发青年创新创业活力,近日,长宁区就业促进中心联合天山路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

务中心与尚创汇·东华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举办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创业盛宴”。

“创业沙龙+需求匹配”：精准把脉,专家合力帮扶新苗

活动邀请了上海市创业指导专家志愿团长宁分团的6位专家,围绕人力资源、数字化营销、物联网信息、纺织品进出口、企业运营、战略管理等领域与创业者交流互动,创业者可在同一场活动中对接多位专家获取专业指导建议。活动摒弃传统的“填鸭式”轮流授课,采用了“创业沙龙+需求匹配”的

模式,为专家与创业者搭建“一对一”“一对多”沟通桥梁。这种精准化的服务模式犹如为创业团队配备“智囊团”,切实帮助他们破解发展难题,为项目的落地成长注入强劲动力。通过“政校企”三方紧密合作,将创业服务的触角延伸至一线,构建起创新创业服务新生态,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精准评估+个性方案”：抽丝剥茧,点亮项目发展明灯

专家团中的赵峰老师深耕企业运营领域,凭借深厚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实战经验,为现场一位专注于国风女装设计的创业者迅速找准症结,从设计理念、风格定位、价格策略三个核心维度展开深度剖析,给出了专业指导。在设计理念上,赵老师建议深挖“新中式”文化,融合传统与现代元素打造特色文化IP,规避同质化竞争;在风格定位上,他敏锐地捕捉到刺绣工艺的独特优势,指出这一精湛技艺更适合走轻奢路

线,以满足目标客户群体对品质和个性化的追求;在价格策略上,通过竞品分析,他锚定25-35岁都市白领这一核心客群,制定合理的价格体系。此外,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为创业者梳理出“文化IP联名”的差异化发展路径,这番分析如明灯照亮了创业者前行的道路。

“活动赋能+政策护航”：长效陪伴,筑牢创新创业根基

通过建立“一企一档”动态管理机制,长宁区就业促进中心、天山路街道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与尚创汇孵化基地形成三方合力,实时追踪企业的成长轨迹,深入了解其发展需求,定期推送适配的创业政策、融资渠道和市场资源,确保创业服务精准推送。通过“活动赋能+长效陪伴+政策护航”的全周期服务模式进行创业帮扶,如同为每位创业者配备了一台智能“创业导航仪”,既能照亮前方充满机遇的赛道,又能及时预警潜在的风险,让创业者在创新之路上走得更加稳健、更加长远。(长宁区就业促进中心)

便民问答

缴费年限都可以算作年假累计工作年限吗?

今年4月,陈女士在A公司连续工作满1年,公司让她提交过往累计工作时间的证明材料用于折算当年的年休假天数。陈女士提交了过往的社保费缴纳记录,其中包含前几家公司累计缴费的8年和之后个人按灵活就业缴费的3年。那陈女士年休假的累计工作年限为几年?

答:按规定年休假天数根据职工累计工作时间确定。职工在同一或者不同用人单位工作期间,包括在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等单位从事全日制工作期间,以及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视同工作期间。

按上述规定,本案例中陈女士个人按灵活就业缴费的3年不属于从事全日制工作,不算作年休假的累计工作时间,而她在A公司工作的1年以及前几家公司累计缴费的8年应当算入,共计9年。

小贴士: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年休假5天;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年休假10天;已满20年的,年休假15天。

职工新进用人单位符合年休假享受条件的,当年度年休假天数,应按《企业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规定折算。

劳动者可以要求企业提供一份本人的工资清单吗?

晓晓在B单位工作了半年多,虽然工资每月按时到账,但数额跟劳动合同约定的

有些出入,咨询人事后被口头告知是因为每月个人业绩表现不同及代扣个人社保费等原因导致。晓晓要求单位出具工资清单,人事表示可以申请查阅,但不能提供给个人。那么劳动者要求单位出具工资清单的诉求合理吗?

答:合理。《上海市企业工资支付办法》规定,企业应当书面记载支付劳动者工资的数额、项目、时间、本人姓名等,并按有关规定保存备查。企业不管以何种形式发放工资,都应当向劳动者提供一份本人的工资清单。

晓晓作为劳动者有权利知晓个人的工资发放情况,单位仅提供查阅是不够的,应按规定每月提供工资清单。所以她的诉求合理。

(“上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微信公众号)

非全日制用工是月结工资吗?



不是。

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酬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4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24小时的用工形式。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七十二条规定,非全日制用工劳动报酬结算支付周期最长不得超过15日。也就是说,以月结方式支付一次工资是不对的。



特别提示

非全日制用工小时计酬标准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目前,本市的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为24元。